

行政复议线上申请操作指南

为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全面推开“在线复议”工作，申请人可以通过以下两种渠道线上申请行政复议：一是微信搜索“掌上复议”小程序；二是进入“全国行政复议服务平台”<https://xzfy.moj.gov.cn/>进行网上申请。

方法一

“掌上复议”小程序

步骤 1. 注册、登录

手机微信扫描二维码或微信搜索“掌上复议”公众号，进入“掌上复议”微信小程序。点击首页“请登录”，注册/登录账号。按要求完成注册信息填写、人脸识别验证、手写签名。注册/登录后，点击“申请复议”，进入申请界面。如下图所示：



掌上复议

助力提升行政复议公信力
打造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

FUYIGONGXIN

请登录

复议百科

申请指引文书模板

申请复议

提交行政复议申请

进度查询

办理进度及时查询

文书公开

复议决定公开透明

涉企申请专用通道

点击进入

网上听证

点击进入

服务指引

查看全部

复议流程

个人申请指引

单位申请指引

步骤 2. 阅读申请须知

申请用户须仔细阅读《行政复议网上申请须知》确认已了解相关要求后，勾选“同意《行政复议网上申请须知》”，并点击“下一步”。

<

阅读申请须知

...

⦿

◆ 行政复议网上申请须知 ◆

您好！在您填写信息之前，请认真阅读并了解以下内容：

一、因身份认证和申请行政复议需要，本平台将采集用户的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等信息。进入本平台并认证，视为同意采集上述信息。

二、当事人或委托代理人应诚信参加行政复议。同意进入本平台后在本平台上发表的所有文字、语音、视频、图片等均视为本人操作，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当事人通过本平台进行的线上电子签名与线下签名有同等效力。

四、当事人及其委托代理人可通过本平台申请行政复议、查询进度、在线进行听证等。

五、当事人及其委托代理人进入本平台后的言行应合法。不得发表与案件无关的言论、视频、图片等。对在本平台所形成的文字、语音、视频、图片等内容不得用于与行政复议无关的任何其他用途，不得外传、扩散、截屏、转发他人。

六、当事人及其委托代理人同意默认申请时提供的手机号作为联系电话，并应保持手机畅通，若在复议过程中发生手机遗失、微信被盗等特殊情形时，应及时告知案件承办人并采取补救措施，在此期间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当事人本人承担。

七、本平台中的行政复议机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的要求列举，不一定包括现行法律下的

☐ 同意《行政复议网上申请须知》

下一步

步骤 3. 填写申请人信息

进入申请界面后，系统会根据注册信息自动填写申请人信息。

1. 如需修改申请人信息，点击申请人信息栏中“编辑”，进入信息修改界面；
2. 若存在多个申请人，则点击“+添加其他申请人”，并按提示填写其他申请人信息；
3. 若有代理人的，在代理人信息板块点击“添加”，并按要求填写代理人信息。还需在后续申请材料界面上传《委托授权书》，可点击代理人信息栏中的黄色圆圈，查看解释说明，若没有则跳过；
4. 点击查看《行政复议法律文书送达地址须知》，并仔细阅读。确认已了解相关要求后，填写送达信息，并勾选“申请人已经阅读且同意《行政复议法律文书送达地址须知》的内容，并确认以上所填信息准确、有效”，然后点击“下一步”。

温馨提示：需填写能收到邮件的联系地址和电话，不限于户籍地址。

The screenshot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filling out applicant information. The title bar at the top is red and contains a back arrow, the text '申请人信息' (Applicant Information), and a circular icon. Below the title bar is a progress indicator showing '10%' completion. The form is divided into three main sections: '申请人信息' (Applicant Information), '代理人信息' (Agent Information), and '送达信息' (Delivery Information). In the '申请人信息' section, there is a red arrow pointing to the '添加其他申请人' (Add other applicants) button. In the '代理人信息' section, there is a red arrow pointing to the '添加' (Add) button. In the '送达信息' section, there are three input fields: '受送达人*' (Recipient*), '电话*' (Phone*), and '送达地址*' (Delivery address*), each with a red arrow pointing to it. Below these fields is a checkbox with the text '申请人已经阅读且同意《行政复议法律文书送达地址须知》的内容，并确认以上所有信息准确、有效。' (The applicant has read and agreed to the content of the 'Notice on the Delivery Address of Administrative Review Legal Documents', and confirms that all the above information is accurate and effective).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there are three buttons: '上一步' (Previous step), '下一步' (Next step), and '暂存' (Save draft). A red arrow points to the '下一步' button.

申请人信息

10%

编辑

⊕ 添加其他申请人

代理人信息

⊕ 添加

送达信息

受送达人*

电话*

送达地址*

☐ 申请人已经阅读且同意《行政复议法律文书送达地址须知》的内容，并确认以上所有信息准确、有效。

上一步 下一步 暂存

步骤 4. 填写被申请人信息

被申请人，指作出行政行为的行政机关。在输入框内输入被申请人具体名称。在选定被申请人后，系统将自动确定行政复议机关。被申请人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步”。



被申请人信息



30%



请填写被申请人信息情况

被申请人名称* 

请输入被申请人名称

上一步

下一步

暂存

步骤 5. 填写行政行为信息

根据提示和要求填写申请行政复议所涉及的具体信息，包括行政行为名称及其文号、复议请求、知晓行政行为日期等加红*号选项。行政行为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生成复议申请书”。

温馨提示：对是否为“行政不作为”“规范性文件附带审查”不明确的，可点击相应栏中的黄色圆圈，查看解释说明。

行政行为信息

50%

请填写案件信息情况

是否行政不作为* ☐ 是 ☒ 否

是否申请对规范性文件附带审查* ☐ 是 ☒ 否

行政行为名称* 例：《政府信息公开告知书》

行政行为文号* 例：X信息公开【2021】第X号或“无”

行政行为知晓方式 >

知道该行政行为日期* 请选择 >

行政管理类别 >

行政复议事项 >

是否同意适用简易程序* ☐ 是 ☐ 否

行政复议请求*

撤销该行政行为 ☐

上一部 生成复议申请书 暂存

行政行为信息

50%

撤销该行政行为 ☐

确认该行政行为违法 ☐

变更该行政行为 ☐

撤销、部分撤销行政行为，并责令重作 ☐

确认该行政行为无效 ☐

确认行政机关不依法订立、不依法履行、未按照约定履行或者违法变更、解除政府特许经营协议、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等行政协议 ☐

其他 ☐

是否就同一事项向其他复议机关申请行政复议* ☐ 是 ☒ 否

是否就同一事项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 是 ☒ 否

是否申请国家赔偿* ☐ 是 ☒ 否

事实和理由*

2000字符以内但不得少于100字符，如... 请另附材料说明

上一部 生成复议申请书 暂存

步骤 6. 确认行政复议申请书

复议申请基本信息全部填写完毕后，系统将根据申请人填写的内容，自动生成行政复议申请书。用户需认真核对行政复议申请书的内容，确认无误后点击“确认签名”。如需修改，点击“上一步”返回修改。

The screenshot shows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with a red header bar containing a back arrow, the title '签名' (Signature), and a refresh icon. Below the header, a grey bar contains the instruction '请确认行政复议申请书' (Please confirm the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application).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white and titled '行政复议申请书'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Application). It contains several text input fields: '申请人: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身份证号码: , 电话: , 住址 (联系地址):' (Applicant: , Gender: , Birth date: , ID card number: , Phone: , Address (Contact address):), '被申请人:' (Respondent:), '行政复议请求:' (Administrative reconsideration request:), '事实和理由:' (Facts and reasons:), and '由如下:' (As follows:). To the right of the '事实和理由:' field, the text '主要事实和理' (Main facts and reasons) is visible.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wo blue buttons: '上一步' (Previous step) and '确认签名' (Confirm signature). A red arrow points from the '确认签名' button to the '事实和理由:' field.

< 签名 ...

请确认行政复议申请书

行政复议申请书

申请人: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身份证号码: , 电话: , 住址 (联系地址):

被申请人:

行政复议请求:

事实和理由:

由如下:

主要事实和理

上一步 确认签名

步骤 7. 上传、提交申请材料

根据系统提示及填写的信息，申请人需上传行政复议申请书（系统自动生成）、原行政行为文书等其他证据材料。

材料全部上传完毕后，可点击“暂存”，检查所填信息和上传材料。确认无误后，点击“提交”即可提交。

温馨提示：1. 建议补充其他证据材料时，先填写相应材料名称，再点击“+”上传材料；2. 若有多个其他证据材料，则点击“+添加”。

< 上传申请人材料

80%

上传文件仅支持doc、docx、pdf、png、jpg、jpeg格式

复议申请书* 系统自动生成

原行政行为文书*

上传文件(最多5个)

其他证据材料 编辑

1 材料名称 请输入名称

上传文件(最多5个)

+ 添加

上一步 提交 暂存

步骤 8. 查看案件状态

用户点击首页“个人中心”即可查看所有状态的申请事项。



方法二

全国行政复议服务平台

申请人可在电脑进入“全国行政复议服务平台”

<https://xzfy.moj.gov.cn/>，参照“掌上复议”小程序操作步骤申请行政复议。

